

转发中共安徽省纪委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二届 “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

校属各部门、各单位：

近日中共安徽省纪委办公厅印发《关于开展第二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皖纪办明电[2020]16号），要求省各级纪检监察机构、省属高校纪检监察部门等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等重要精神、省委十届十二次全会精神，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体制机制建设，共同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省纪委监委决定开展第二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作品征集展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主要征集廉洁文化题材的广播电影电视类（含警示教育片），图书类（含警示教育读本），相声、小品等曲艺类（含安徽地方戏曲），微电影、微动漫、微视频类，漫画、平面公益广告类等五大类作品。

作品内容应紧扣新时代反腐倡廉主题，弘扬廉洁文化，传播廉洁理念，培树新风正气，优化政治生态。

二、报送须知

（一）时间要求：请于2021年4月30日前报送至校纪检监察处（行政楼1102室），根据《通知》要求学校将于2021年5月5日前报送至省纪委监委宣传部。

（二）作品格式：视频作品均为MP4格式、1080P高清画质。广播电影电视作品（含警示教育片）时长一般不超过40分钟；微电影、微动漫、微视频作品时长一般不超过15分钟；相声、小品等曲

艺作品（含安徽地方戏曲）时长一般不超过 10 分钟；漫画、平面公益广告类作品要求以 A3 幅面设计，分辨率不低于 300DPI，文件格式为 JPG，大小控制在 1~2M，并附作品简要文字说明。

除图书（含警示教育读本）类作品需报送纸质版外，其余四类作品均以 U 盘形式报送，并请在 U 盘上贴标签，注明报送人和作品类别。

（三）创作要求：报送的作品应为原创作品，须签署授权确认书（见附件 1），禁止抄袭、冒用或弄虚作假。

三、成果运用

省纪委监委宣传部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各地各部门推荐报送的作品进行遴选，对遴选出的优秀作品（若干件），列入第二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库”入库作品。拟在建党一百周年之际，省纪委监委利用“七位一体”新媒体平台等，统一组织策划，开辟专题专栏，对入选第二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的优秀作品集中宣传展播（展示），并积极向中央纪委国家监委新闻媒体推荐优秀作品。

对所有入库的廉洁文化作品，省纪委监委将颁发作品入选证书，学校也将给予表彰奖励。

提示：关于作品创作，请广大师生关注“安徽纪检监察网”右下侧“专题”，进入专题第 3 页，可以观看“首届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入选作品展播，以供创作参考。

联系人：张元志，电话：0551-64689017。

附件 1 授权确认书

中共安徽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1 年 1 月 15 日

附件 1

授权确认书

欢迎您参与“安徽廉洁文化精品工程”作品征集活动,感谢您给予的支持和协助。

为了使您创作的廉洁文化作品实现多种社会价值，号召更多的人参与廉洁文化作品创作、广泛传播廉洁价值理念，我们对您创作的廉洁文化作品可能有其他形式的利用。为此，请您在充分理解该宗旨的基础上，在下方的确认书上签名。

本人对以下述注明的方式使用本作品予以确认。

请在本人创作的廉洁文化作品相关内容前□内划√

□广播电影电视作品

□图书

□相声、小品等曲艺作品

☐微电影☐微动漫☐微视频

□漫画□平面公益广告

本人是《_____》的创作者(表演者、演出者),
对该作品享有著作权(表演权)。

本人同意安徽省纪委监委宣传部无偿在媒体展播(展示)该作品。

确认人姓名:

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